

浙江大学管理学院研究生政审介绍函

:	
贵单位考生,姓/	名,身份证号
手机号	。拟录取为我校 2023年秋季入学研究生,
初试、复试成绩均合格	,现根据教育部和浙江大学有关规定进行政审,
请贵单位协助做好该多	号生政审工作。

政审表基本信息、履历由考生填写,其他内容均需**政审单位(学习工作单位、档案保管单位、居住地社区(行政村)等)的党组织或人事、政工部门审核填写并加盖公章后密封**,并于 5月15日前寄回浙江大学管理学院。

邮寄地址: 杭州市西湖区 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管理学院 B-717, 学生工作与职业发展中心 赵老师收

联系电话: 0571-88206807

此致

敬礼!

